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趙明桂

電話：04-37061333

電子信箱：e-327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4272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\_1130042722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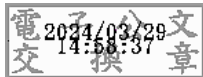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辦理「中華民國童軍第12次全國大  
露營」活動，延長報名期程至113年4月15日止，請貴校踴  
躍組團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113年3月25日童總燦字第  
11300001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訂於113年7月10日(星期三)至16日(星期二)共計7  
日，假臺南市走馬瀨農場辦理，迄今尚有缺額，爰延長報  
名期程至113年4月15日止，活動相關資訊請至社團法人中  
華民國童軍總會網站參閱：<http://www.scout.org.tw>。
- 三、若有相關報名疑義請逕洽學校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童軍  
會。
- 四、檢附延長報名時程作業要點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(屏東縣私立華洲高級工  
業家事職業學校除外)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